**“保供有我”**

**首届天然气冬季保供摄影作品征集及评选**

**活动方案及报名须知**

受多种因素叠加影响，今年以来，我国天然气供需形势偏紧，保供任务艰巨，不确定性较多。近期，各类企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工作要求，采取一系列扎实举措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需求提供有力保障。

保障人民群众温暖过冬既是民生任务，更是幸福工程。为充分展现广大企业保供智慧、典型个人保供风采，弘扬敢于担当、勇于奉献的保供精神，分享科学、创新的保供经验，作为独立第三方平台的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发挥国家级能源交易平台的作用，携手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及天然气上中下游保供主体等单位共同发起“保供有我”——首届天然气冬季保供摄影作品征集及评选活动，欢迎大家广泛参与。

1. **活动主题**

“保供有我”——首届天然气冬季保供摄影作品征集及评选活动

1. **主办单位**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

1. **参赛对象**

天然气行业及相关领域从业者

1. **活动时间**
2. 2021年12月1日-2022年3月31日，作品征集、优秀作品展示。
3. 2022年3月31日-4月15日，交易中心组织专家对优秀摄影作品进行评选，同时通过“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微信公众号组织公开网络投票，综合评委评分与投票数得出总分，评选出各奖项。
4. 2022年4月18日，摄影作品评选结果公布。通过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微信公众号及合作多媒体渠道向业界公布评选结果。
5. **作品要求**

本次作品征集以摄影作品为主，只对摄影作品进行评选。同时，欢迎与天然气保供相关的文章、短视频等优秀作品投稿。围绕“冬季保供”主题，可展现基础设施场景、生产经营活动场景、典型人物、重大事件等，记录经典瞬间，讲述动人故事，为保供建言献策。

1. 作品创作时间：为保证作品的鲜活，每个作品需标注创作完成的时间。作品创作完成的时间2021年11月1日-2022年3月15日。
2. 作品展示：优秀摄影、文章、短视频、图文故事等作品将及时通过交易中心官网官微、上海证券报、中国金融信息中心及合作权威多媒体渠道充分展示。
3. 奖励方式：摄影作品设置一、二、三等奖，将以奖金方式等予以奖励。
4. 参赛作品格式：摄影作品大小不小于1M，须配简要图片说明；文章不限篇幅（可配图片）；短视频时长5分钟以内为宜；所有作品须标注名称、作者姓名及所在单位、创作完成的时间。
5. 版权要求：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提交者/单位应承诺并确认拥有该作品的著作权；并同意在作品完成提交后即认可活动主办方对作品拥有无偿使用权，不另付稿酬。
6. 作品提交：在征集时间内将作品电子版、报名表整理为压缩文件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tougao@shpgx.com；联系人：许先生 021-68823098；17602173004；邮件主题请注明“保供有我”+作品名称+作者+单位。
7. **其他事宜**
8.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参赛者提交作品的行为，均视为已确认并遵守本活动各项规定。参赛的摄影作品仅可作亮度、对比度、饱和度的适度调整及构图剪裁，但必须保持摄影类作品的基本性质，禁止歪曲作品真实性的操作，也不得加边框、水纹、签名等修饰。禁止使用网络图片、翻拍等行为。

（三）参赛者授权主办方无偿使用作者姓名及所在单位名称用于评选的组织和推广，宣传本次评选活动。

（四）主办方不承担因名誉权、隐私权、肖像权、著作权等纠纷产生的法律责任，相关责任均由参赛者本人承担。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所获奖项的权利。

（五）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所有。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

2021年12月1日

**征集作品著作权承诺**

承诺人（应征作品的作者）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 “保供有我”——首届天然气冬季保供摄影作品征集及评选活动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谨作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人保证对其参加“保供有我”——首届天然气冬季保供摄影作品征集及评选活动的作品（“应征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承诺人保证其未曾自行或授权任何第三方对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使用或开发，也未就应征作品申请过除著作权之外的其他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等）。

二、承诺人自作品投寄且签署本承诺书之日起，即授予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对应征作品的无偿使用权。

三、当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对应征作品进行开发、使用、传播、推广时，承诺人承诺不行使署名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等著作人身权。

四、除本次活动相关奖励外，承诺人不提出其他任何报酬要求。

五、若承诺人违反本承诺书，承诺人应赔偿由此给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对于因承诺人的应征作品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承诺人的其他过错而使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面临任何索赔、诉讼或仲裁，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权向承诺人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七、本承诺自承诺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所有。

 承诺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意：邮件标题、文件名请以“‘保供有我’+作品名称+作者+单位”命名。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单位** |  |
| **手机号码** |  | **邮箱** |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完成日期** |  |
| **作品类别** | **摄影□ 文章□ 短视频□ 图文故事□** |
| **作品阐述：**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完成日期** |  |
| **作品类别** | **摄影□ 文章□ 短视频□ 图文故事□** |
| **作品阐述：** |
| **作品名称** |  |
| **作品完成日期** |  |
| **作品类别** | **摄影□ 文章□ 短视频□ 图文故事□** |
| **作品阐述：** |